

中共兰州文理学院委员会文件

兰文理党发〔2018〕52号

关于印发《兰州文理学院深入开展文明校园创建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单位、各部门：

《兰州文理学院深入开展文明校园创建活动实施方案》已经2018年6月22日第8次党委会审议通过，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兰州文理学院深入开展文明校园 创建活动实施方案

为了做好文明校园创建工作，根据教育部、中央文明办《关于深入开展文明校园创建活动的实施意见》，省教育厅、省文明办关于转发《全国高校文明校园测评细则》的通知和甘肃省教育厅、省文明办《甘肃省文明校园建设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切实履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营造校园育人的良好环境。认真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以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唱响主旋律，凝聚正能量，树立新风尚，为促进学校对标追赶、转型提升提供坚强的思想保证、强大的精神动力、充沛的智力支持和丰润的道德滋养。

二、创建目标

创建文明校园的总体目标是：坚持价值引领，把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于创建活动全过程；坚持贴近师生，使每一名师生都成为创建活动的参与者、实践者和受益者；坚持广泛参与，把创建活动延伸到教研室、班级、宿舍和每个师生员工，夯实校园文明根基；坚持合力推进，调动社会各方面力量支持和参与文明校园创建，营造有利于青少年崇尚文明、崇德向善的社会环境。通过文明校园创建活动，健全工作机制，提高师生公民

道德、职业道德、文明修养和民主法治观念；提高校园文化生活质量，使校园文化内容健康、格调高雅、丰富多彩；提高校园文明程度，使校园秩序良好、环境优美，育人环境进一步改善。

三、主要内容

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学生为中心，加强师德师风建设，重点围绕思想道德建设、领导班子建设、教师队伍建设、校园文化建设、校园环境建设、阵地建设管理等方面做好创建工作。

（具体内容见附件《兰州文理学院创建高校文明校园工作任务分解表》）

四、组织机构

为了确保文明校园创建工作顺利进行，成立兰州文理学院创建文明校园工作领导小组。

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阎晓辉 校党委书记

刘仁义 校党委副书记、校长

副组长：郑伟强 副校长

普登学 校党委副书记

成 员：党委组织部、党委办公室、党委宣传部、监察处、人事处、教务处、信息中心、学生工作处、团委、保卫处、财务处、后勤管理处等职能部门负责人，各学院党总支书记。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党委宣传部，师克谦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马争朝、孙亮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主要负责“文明校园”创建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落实、资料收集

及信息报送等工作。

领导小组下设思想道德建设组、领导班子建设组、师德师风建设组、校园环境建设组、校园文化建设组、阵地建设管理组六个工作组。

(一) 思想道德建设组

负责人：师克谦

职责：牵头落实思想道德建设各项任务，完成支撑材料的收集分类整理。

(二) 领导班子建设组

负责人：薛志忠

职责：牵头落实领导班子建设各项任务，完成支撑材料的收集分类整理。

(三) 师德师风建设组

负责人：郭萍

职责：牵头落实师德师风建设各项任务，完成支撑材料的收集分类整理。

(四) 校园文化建设组

负责人：孙亮

职责：牵头落实校园文化建设各项任务，完成支撑材料的收集分类整理。

(五) 校园环境建设组

负责人：郑建勤

职责：牵头落实校园环境建设各项任务，完成支撑材料的收

集分类整理。

(六) 阵地管理建设组

负责人：王三槐

职责：牵头落实阵地建设管理各项任务，完成支撑材料的收集分类整理。

以上六个工作组的具体工作和责任部门详见附件《兰州文理学院创建高校文明校园工作任务分解表》

五、创建步骤

第一阶段：自查自评、整改落实阶段（5月15日——6月30日）

1. 深入学习高校文明校园创建的有关文件精神，充分调动师生员工参与创建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提高对创建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明确创建目标和要求，为创建文明校园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2. 召开创建工作自评会，按照省文明办、省教育厅《关于推荐评选第一届省级文明校园的通知》要求，工作组负责人协调各责任部门按照各自分工，细化任务，对照测评体系，逐项进行自查，形成所负责一级指标的《自查报告》。

3. 根据自查自评情况及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分析原因，确定重点建设任务，进行整改。对照指标体系，完善《自查报告》。

第二阶段：集中创建，迎接评估阶段（7月1日——7月31日）

1. 严格按照高校文明校园的测评标准，狠抓落实，努力在硬

件建设和软件建设两个方面有较大突破。进一步加强整个校园的综合治理、环境卫生治理，全面完成各项创建任务。

2. 开展“创建文明校园、争做文明大学生”主题教育活动。设立“文明志愿服务岗”，监督、劝阻、纠正师生校园不文明行为，营造文明、干净、卫生、健康向上的校园环境。

3. 对照指标体系，完成基础材料的收集整理，做好迎接省文明办和省教育厅检查评估的一切准备工作。

第三阶段：集中整改，巩固提高阶段（8月1日——12月31日）

根据评估检查的情况，进一步巩固工作基础，整改提高。从领导体制、工作机制、队伍建设、条件保障、活动开展、考核奖惩等方面建立长效机制，确保创建工作制度化、经常化、持久化，坚持以创促建、以创促管、以创提质、以创争优，巩固已有成果，不断创新载体，不断拓展渠道，促进文明校园创建工作再上台阶。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明确责任

文明校园创建工作由兰州文理学院创建文明校园工作领导小组统筹领导，日常工作由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协调督查。文明校园创建工作纳入年度工作目标责任考核。各工作组负责人牵头协调各职能部门、各二级学院，结合各自工作实际，严格依照《全国高校文明校园测评细则》，明确工作任务，制定具体的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各相关部门负责人、各二级学院党总支书记是本单位文明校园创建工作的责任人。

(二) 统一思想，提高认识

文明校园创建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教育教学的有力抓手，是学校综合办学水平和管理水平的直接体现，是学校培养合格人才和实现长远发展目标的重要保证。各职能部门、各二级学院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校党委和行政的安排部署上来，动员师生员工积极行动起来，从自身做起，从现在做起，从小事做起，切实抓紧抓好各项建设任务的落实。

(三) 加强宣传，营造氛围

广泛深入地开展宣传教育工作，通过集中动员和层层发动等形式，发挥校园广播、校园网络、微信、微博、校报、宣传栏等宣传阵地的作用，充分宣传文明校园建设的重要意义、目标要求和重点任务，教育和引导师生增强社会公德意识、文明行为意识、环境卫生意识，激发师生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形成“人人关心、人人知晓、人人参与”创建文明校园的工作局面，全面提升各项工作水平。

(四) 完善制度，健全机制

按照《高校文明校园标准》和《全国高校文明校园测评细则》，各职能部门、各二级学院要结合各自工作实际，对现有的规章制度进行梳理和修订，加强教育机制、检查监督机制、评价机制、奖惩考评机制、保障机制等机制建设，进一步建立健全完善各级各类规章制度。把文明校园考评与日常检查有机结合起来，认真促进文明校园建设工作的规范化和制度化，确保创建工作落到实处。

处，抓在平时。

（五）加大投入，做好保障

学校设立文明校园创建专项经费，并列入每年的年度预算。根据工作需要，创建文明校园工作领导小组抽调专门工作人员充实创建工作力量，各二级学院要确定创建专(兼)职工人员，确保创建工作层层有人管、有人抓、有人盯、有人干。

附件：《兰州文理学院创建高校文明校园工作任务分解表》

兰州文理学院创建高校文明校园工作任务分解表

一、思想道德建设 牵头部门：宣传部 负责人：师克谦

序号	二级指标	测评标准	责任部门	测评方式
1		1.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和中央文明委《关于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的指导意见》，结合学校实际制定实施方案，有实际工作成效。	宣传部	材料审核
2		2. 把师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纳入学校事业发展规划，党委每学年至少召开一次专题会议进行研究，“育人为本，德育为先”在学校人才培养方案中有具体体现，全员、全过程、全方位、全环境育人有明确思路，有制度，有落实。	发规处 党（校）办 教务处 学生处 宣传部	材料审核
3	1.1 统筹规划与组织实施	3. 建立由学校主要负责人担任组长的师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将思想政治教育与教学、科研、社会服务工作同时部署，同时检查，同时评估。学校党政主要负责同志每学期至少参加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 2 次以上，学校分管负责同志每学期到堂听思想政治理论课 2 次以上。	宣传部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4		4. 学校党政相关部门组织、协调、实施师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职责明确，并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宣传部	材料审核
5		5. 每学年至少开展一次师生思想政治状况调研，及时把握思想理论教育热点难点，提高思想政治教育针对性、实效性。	宣传部 人事处 马克思主义学院	材料审核
6		1. 坚持把理想信念教育放在首位，切实抓好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学习教育，广泛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学习教育，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教育，工作有部署、有制度、有督导、有成效。	宣传部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7	1.2 思想理论教育	2. 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引导师生牢固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有统筹安排，有条件保障。	宣传部 人事处 团委 学生处 各学院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8		3. 着眼于提升师生思想政治素质，引导师生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工作有方案、有制度、有落实。	宣传部 人事处 学生处 各学院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9		4. 实施大学生马克思主义自主学习行动计划，推动大学生马克思主义理论学习小组建设，培养大学生理论学习骨干，组织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担任学生社团指导教师。	团委 马克思主义学院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10	1.3 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	1. 学校党委书记或校长每学年到思想政治理论课教研部门开现场办公会至少1次，听取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科研工作汇报，解决实际问题，制定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建设规划。学校党委书记、校长和二级学院党总支书记、院长每学期至少为学生讲1次思想政治理论课。	马克思主义学院 宣传部 各学院	材料审核
11		2. 独立设置直属学校领导的、与学校其他二级学院行政同级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科研组织二级机构，承担全校本、专科学生和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任务，统一管理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配齐二级机构领导班子。班子成员应是中共党员，且从事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研究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不得兼任其他二级学院的主要负责人。	组织部 马克思主义学院	材料审核
12		3. 落实思想政治理论课专项经费。专项经费提取标准为本科院校每生每年不低于20元，专科院校每生每年不低于15元。	财务处	材料审核
13	1.3 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	4. 学校重点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按照中央确定的课程方案开设课程，落实课程和学分及对应的课堂教学学时，使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最新版本统编教材，并纳入培养方案和教学过程。	教务处 马克思主义学院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14		5. 制定并落实形势与政策课集体备课制度，校内外专家学者、学校领导定期作形势政策报告。	马克思主义学院	材料审核
15		6. 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改革、教育方式有创新，开设思想政治理论选修课，师生对课堂满意度高。	马克思主义学院	实地考察
16		1. 贯彻落实中办《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意见》和中宣部、中央文明办《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行动方案》以及教育部党组、共青团中央《关于在各级各类学校推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长效机制建设的意见》，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现到教书育人全过程，工作有方案、有成效。	教务处 团委 学生处 宣传部	材料审核
17		2. 利用重要节庆日、纪念日和重大活动，广泛开展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宣传教育，引导师生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哲学社会科学课堂教学坚持正确政治导向，发挥专业课程的育人功能。	宣传部 教务处 各学院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18	1.4 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3. 经常性开展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广泛开展民族英雄、道德模范、时代楷模、身边好人、最美人物等学习教育活动，培育和选树学习励志、实践奉献、参军报国、诚信友善、创新创业、志愿服务等方面的典型，塑造向上向善的校园新风。	工会 人事处 学生处 团委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19		4. 加强国家意识、法治意识、社会责任意识教育，加强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国家安全教育、科学精神教育，纳入日常课程体系，形成爱学习、爱劳动、爱祖国教育活动的有效形式和长效机制。	宣传部 教务处 各学院	材料审核
20		5. 通过开辟专栏、刊播公益广告、刊发深度文章，访谈身边典型、连载生动故事等形式进行舆论宣传，挖掘校园好人好事，培育选树	宣传部 科技处	材料审核

		一批信得过、看得懂、学得到的先进典型，围绕核心价值观开展研究，形成一批有分量有价值的研究成果。		
21	1.5 日常思想政治教育	1. 贯彻落实中组部、中宣部、教育部《关于领导干部上讲台开展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将领导干部上讲台列入教育教学计划，并组织实施具体教育教学活动。	宣传部 马克思主义学院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22		2. 贯彻中央文明委《关于推进诚信建设制度化的意见》，制定诚信教育工作方案，开展诚信主题教育活动，建立健全学生诚信档案，建设校园诚信文化。	学生处	材料审核
23		3. 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学校领导、院（系）领导联系师生、谈心谈话制度，能够及时了解师生思想状况和具体诉求。	党（校）办 学生处 各学院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24		4. 加强生态文明教育，深入开展“节粮、节水、节电”活动。将学生日常节俭行为习惯养成情况作为重要指标，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	后勤管理处 学生处 各学院	材料审核
25		5. 学风建设和科学道德教育有计划、有措施，有经常性教育活动，做到全员、全过程、全覆盖。	人事处 教务处 学生处	材料审核
26		6. 开展经常性的廉洁教育，推动廉政文化和廉洁文化进校园。	纪委办监察处	材料审核
27		7. 开展国防宣传教育，将军事训练纳入必修课，切实增强军事训练实效，强化学生国防意识。	学生处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28		8. 做好学生学业就业指导和困难学生帮扶等工作。	招生就业处 学生处	材料审核
29	1.6 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	1. 建立以高校党政干部和共青团干部、思政理论课和哲学社会科学课教师、辅导员班主任和心理咨询教师为主体的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队伍。专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和党务工作人员不低于全校师生人数的 1%。把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作为教师队伍和管理队伍建设的重要内容，统筹规划，统一领导。	学生处 人事处 组织部	材料审核
30		2. 实行思政理论课专职教师任职资格准入制，制定执行准入细则。本专科院校按师生比不低于 1: 350 的比例设置专职思政理论课教师岗位。	人事处 马克思主义学院	材料审核
31		3. 高质量、高水准、可持续地建设好辅导员队伍，按总体上师生比不低于 1:200 的比例设置专职辅导员岗位，专职辅导员占辅导员总数的 70%以上。有辅导员、班主任工作考核办法和年度考核结果。辅导员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政策、举措、保障体系完善，效果明显。出台辅导员职务职称“双线”晋升办法，实行职务（职称）评审单列计划、单设标准、单独评审。	人事处 学生处	材料审核
32		4. 选聘校内名师兼职担任辅导员或班主任，定期评选表彰优秀辅导员、班主任、思政理论课教师，并纳入学校教师表彰体系。	人事处 学生处	材料审核

33	1.7 实践育人	1. 将实践育人工作纳入学校教学计划，建立相对稳定的实践育人基地，定期组织开展社会实践活动，落实规定的学时学分。统筹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明确教学内容、指导教师和专项经费。	教务处 马克思主义学院 团委	材料审核
34		2. 制定组织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活动的年度计划，定期召开实践育人经验交流会、座谈研讨会，及时宣传表彰实践育人先进典型。	团委	材料审核
35		3. 师生积极参与无偿献血、社会捐助等社会公益活动，有相关的教育引导活动，有激励鼓舞措施。	团委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36		4. 落实《学生志愿服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支持和发展志愿服务组织的意见》和《关于实施优秀青年志愿者守信联合激励 加快推进青年信用体系建设的行动计划》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办学特色，发展志愿服务组织，建立志愿服务基地，培育志愿服务品牌，有志愿服务岗前培训，有表扬奖励措施，选树青年志愿者诚信典型，推进青年信用体系建设。	团委	材料审核
37		5. 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制度化，师生员工志愿服务参与率达到 40% 以上，党员志愿服务参与率达到 95% 以上。	团委 组织部 人事处	材料审核
38		6. 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涉及面广，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积极鼓励和引导乡村志愿支教活动。	团委	材料审核
39		7. 积极组织应届毕业生参与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引导广大青年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奉献青春、建功立业。	团委	材料审核
40		8. 积极开展创新创业教育，设立创新创业基地，加强顶层设计，落实主体责任，加大经费支持，加强督导考核，把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	招生就业处	材料审核
41	1.8 文明集体	1. 开展文明院系、文明处室、文明教研室、文明班级、文明社团、文明宿舍、文明食堂创建及宣传推广活动，有实施方案，有评比表彰。	学生处	材料审核
42		2. 开展《高等学校学生行为准则》学习教育活动，建设优良学风班集体，学生遵纪守法，明理修身，团结友爱，礼敬师长。	学生处	材料审核
43	1.8 文明集体	3. 健全公寓管理制度，包括学生宿舍安全制度、学生宿舍卫生值日制度、学生宿舍内务卫生达标制度等并张贴于显著位置。	学生处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44	1.9 心理健康教育	1. 建有校级心理健康教育和心理咨询机构，专职从事心理健康教育的教师按师生比不低于 1:4000，且不少于 2 名配备。	人事处 学生处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45		2. 开展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及新生心理健康普查，定期开展心理健康宣传教育活动，宣传普及心理健康知识，做好心理健康指导与服务。推广使用教育部研制的《中国大学生心理健康筛查量表》。	学生处	材料审核
46		3. 面向全校学生开设心理健康教育的必修课、选修课和辅修课，形成系列课程体系，有学生心理危机预防与干预体系。	教务处 学生处	材料审核

47	1.10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	1. 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纳入教育教学，开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课程和讲座报告，在哲学社会科学及相关学科中增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内容，推荐阅读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经典。	教务处 团委 各学院	材料审核
48		2. 开展戏曲、书法、传统体育等进校园活动，有工作制度、落实措施和实际成效。	团委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49		3. 加强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开展党史、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结合学校实际，打造工作载体和活动品牌，教育引导学校师生继承革命传统，传承红色基因。	宣传部 团委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50		4. 落实《国旗法》和《关于规范国歌奏唱礼仪的实施意见》，在重要场所和重要活动中升挂国旗、奏唱国歌，开学典礼、毕业典礼有礼仪规程，礼貌、礼仪、礼节教育有措施有效果。	学生处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51	1.11 网络文明教育	1. 重视网络文明建设，制定有关工作制度，对推动网络文明教育有整体设计和系统规划。	宣传部	材料审核
52		2. 积极动员师生参与“网络宣传思想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大学生网络文化节”等主题教育活动，引导广大师生积极参与网络文化作品创作生产，丰富正能量供给，形成正面舆论场。	宣传部 团委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53		3. 统筹谋划网络建设、网络管理、网络评论、网络研究等方面的工作，开展具有针对性的培养培训。	宣传部 信息中心	材料审核
54		4. 积极动员引导学校领导和广大教师，特别是学术大师、教学名师、优秀导师、辅导员班主任重视网络文明、参与网络育人，积极培育支持校园网络教育名师。	宣传部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55		5. 注重开展网络文明教育、网络安全教育，积极培育有高度的安全意识、有文明的网络素养、有守法的行为习惯、有必备的防护技能的校园“四有”好网民。	宣传部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56		6. 参与“易班”网、中国大学生在线全国共建。	宣传部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二、领导班子建设 牵头部门：组织部 负责人：薛志忠

序号	二级指标	测评标准	责任部门	测评方式
1	2.1 思想政治建设	1. 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推进依法办学。切实履职尽责，年终考核结果（近三年）优秀率一般不低于 85% 或者量化分值不低于 85 分。	发展规划处 人事处	材料审核
2		2. 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得到有力发挥，切实履行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主体责任，相关测评群众满意率较高。	党(校)办 组织部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3		3. 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学校党委长期政治任务，制定具体学习计划及实施方案。坚持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有计划、有记录、有考勤，学习研究效果好。	党(校)办 宣传部	材料审核

4	2.1 党的建设	4. 认真贯彻中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责任制实施办法》，各项制度完善、执行到位，切实履行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重视加强意识形态建设。	宣传部	材料审核
5		5. 定期召开民主生活会，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民主生活会质量高，班子解决自身问题能力强。	组织部 各党总支	材料审核
6		6. 把创建文明校园作为重要任务，设立专门的机构和专项经费保障，有实施方案、具体举措和实际效果。	宣传部 财务处	材料审核
7		7. 贯彻中央“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意见，推动学校“两学一做”融入日常、抓在经常。	组织部	材料审核
8	2.2 组织建设	1. 贯彻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决策机制和议事规则完善，提高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水平。	党校办	材料审核
9		2. 党委会（常委会）、校长办公会等制度健全，落实有力。	党校办	材料审核
10		3. “三会一课”制度落实到位，坚持开展党员党性教育、优良传统作风教育。	组织部 各党总支	材料审核
11		4. 构建多渠道多层次的入党积极分子和党员的教育体系，加大对党员的教育管理。	组织部 各党总支	材料审核
12		5. 院（系）级单位组织建设制度健全并得到有效落实，抓文明校园创建有工作安排有实际举措。	各学院	材料审核
13		6. 基层党组织设置合理，实现全覆盖，标准化建设推进有力。群团组织设置完备。	组织部	材料审核
14	2.3 作风建设	1. 坚持党的群众路线，经常深入基层和群众，注重调查研究，制定并坚持领导干部联系师生制度。	组织部 学生处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15		2. 切实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三严三实”要求，有效治理“四风”问题。	纪委办监察处	材料审核
16		3. 思想作风、工作作风、生活作风正派，干群关系融洽。	组织部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17		4. 领导班子大胆开拓、勇于创新、攻坚克难、成绩显著。	党校办 组织部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18		5. 依法保护师生的合法权益，建立完善师生申诉制度。	工会 监察处 学生处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19	2.4 党风廉政建设	1. 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列入党委重要议事日程，定期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纪委办监察处	材料审核
20		2. 坚持开展《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高等学校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若干规定》等党纪党规教育，严格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的相关规定，班子成员廉洁自律。	纪委办监察处	材料审核

21		3. 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教学、科研、财务、招生、资产、基建等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规章制度健全，监管措施完善。	纪委办监察处	材料审核
22		4. 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坚决查处违纪违法案件，抓早抓小、防微杜渐。	纪委办监察处	材料审核
23	2.5 干部队伍 建设	1. 努力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有关规定，提高选人用人公信度。	组织部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24		2. 加强干部队伍教育培训，有计划、有落实，努力提升干部队伍建设的成效。	组织部 人事处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25		3. 建立干部考核评价、激励监督机制，重视考核结果运用。	组织部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26		4. 坚持从严管理干部，个人事项报告、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兼职管理、出国（境）审批管理等工作有制度，管理到位。	组织部 审计处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27	2.6 落实管党 治党政治责 任	1. 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有具体工作计划和保障措施，定期研究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	组织部 各党总支	材料审核
28		2. 基层党组织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自觉性高，引领全体党员和师生员工完成教学、科研、行政管理等各项工作任务，及时掌握师生思想动态，努力解决群众工作生活实际问题，维护本单位和谐稳定。	各党总支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29		3. 基层党组织工作内容和活动方式有创新，积极建设“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党组织。	各党总支	材料审核
30		4. 群众对党员发挥作用的满意率在 90%以上，院（系）级党组织、基层党支部书记在党员中的满意率在 90%以上。	组织部 各党总支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三、师德师风建设 牵头部门：人事处 负责人：郭萍

序号	二级指标	测评标准	责任部门	测评方式
1	3.1 工作机制	1. 建立和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院系具体落实、教师自我约束的师德师风建设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努力培养锻造坚持“四个相统一”的师资队伍。	人事处	材料审核
2		2. 制订符合学校特点的师德师风建设规范性文件，并落实到位。	人事处	材料审核
3		3. 坚持教育引导、制度规范、监督约束、查处警示并举，形成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	人事处	材料审核
4		4. 建立健全长效化的青年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机制。	人事处	材料审核
5	3.2 师德教育	1. 将师德教育摆在教师培养首位，贯穿教师职业生涯全过程，师德教育有计划、有方案、有保障。	人事处	材料审核

6	3.3 师德考核	2. 严格教师资格和准入制度，学校党委负责对新入职教师的思想政治、品德学风进行综合考察和把关，在新教工的招聘中突出对其思想政治状况的审查。新教师入职培训开设师德教育专题，在优秀教师团队培养以及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和学科领军人物培育过程中，有师德教育方面的专题内容。	人事处	材料审核
7		3. 加强教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开展理想信念、形势政策、法治和心理健康教育。	人事处	材料审核
8		4. 结合教学科研、社会服务活动，搭建师德教育有效平台，鼓励教师参与调查研究、学习考察、挂职锻炼、志愿服务等实践活动，不断拓宽师德教育途径，增强师德教育效果，形成具有学校特色的师德教育品牌活动。	人事处	材料审核
9		5. 挖掘和凝练具有学校特色的师德师风，及时应对并有效解决师德建设中出现的问题。	人事处	材料审核
10	3.4 师德监督	1. 建立健全师德考核制度，贯彻落实到位。	人事处	材料审核
11		2. 将师德考核作为教师考核的重要内容，纳入教师考核评价体系，在教师年度考核、职务（职称）评聘、评优奖励中，把思想政治表现和课堂教学质量作为首要标准，考核结果存入教师档案。	教务处 人事处	材料审核
12		3. 师德考核客观公正、公平公开，师生认可程度高。	人事处	问卷调查
13		1. 建立健全师德年度评议、师德状况调研、师德重大问题报告和师德舆情快速反应制度。	人事处	材料审核
14	3.5 师德激励惩处	2. 构建高校、教师、学生、家长和社会多方参与的师德监督体系，学生评教机制完善。	教务处 人事处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15		3. 充分发挥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会、学术委员会、教授委员会等在师德建设中的作用，有制度，有措施。	工会 教务处 科技处	材料审核
16		4. 师德投诉举报途径畅通，及时掌握师德信息动态，及时纠正不良倾向和问题，有诉必查、有查必果、有果必复。	人事处 监察处	材料审核
17		1. 建立健全师德激励机制，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职务（职称）晋升和岗位聘用，课题申报、评优奖励等关系教师职业发展的首要条件，实施师德“一票否决”。	人事处	材料审核
18	3.6 师德师风表现	2. 完善师德表彰奖励制度，定期开展师德典型选树和表彰活动，形成争创师德典型的良好氛围。	人事处 工会	材料审核
19		3. 严格、及时、公正查处违反“红七条”教师。	人事处	材料审核
20		1. 教师关心关爱学生、公正对待学生，师生关系和谐融洽。	教务处 学生处	问卷调查
21		2. 教师学风教风整体良好，教育教学活动中的言行举止符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	教务处 人事处	实地考察 问卷调查

22		3. 校园学术氛围积极健康，教师诚信为学观念强，言传身教带动学生。	科技处 人事处	问卷调查
23		4. 学生对教师的师德师风、学术诚信、立德树人评价满意。	教务处 人事处	问卷调查

四、校园文化建设 牵头部门：团委 负责人：孙亮

序号	二级指标	测评标准	责任部门	测评方式
1	4.1 工作保障	1. 坚持以文化人以文育人，持续加强校园文化建设，形成学校领导、各部门参与的工作格局，经费有基本保证。	宣传部 团委 各学院 财务处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2		2. 制定校园文化建设的总体规划，有年度工作实施计划和重要项目。	宣传部	材料审核
3	4.2 文化设施	1. 有校史馆（室）、艺术馆（活动中心）、博物馆等文化场所。	宣传部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4		2. 有大学生文化教育实践基地，有文化艺术（教育）中心和学生文艺体育团队。	团委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5		3. 校园文体活动场所管理措施得当、活动内容丰富，师生开展活动有保障，场地得到有效利用。	宣传部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6		1. 注重发挥共青团、学校社团、学生自治组织的作用，调动学生参与的积极性，开展形式多样、健康向上、格调高雅的校园文化活动。	团委	材料审核
7		2. 重视师生人文素养教育，开设文化类公共课、文化类选修课，组织“高雅艺术进校园”等活动。	教务处 团委	材料审核
8	4.3 文体活动	3. 广泛开展阳光体育运动，坚持每天一小时校园体育活动。组织开展各类体育竞赛、群众性体育活动。	团委 社会体育学院 工会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9		4. 发挥博物馆育人功能，积极参与高校博物馆联展，支持全国高校博物馆育人联盟建设。	宣传部	材料审核
10		1. 加强对学校教育思想、办学理念等精神内涵的提炼和归纳，校风、校训、校歌特色鲜明，在师生中有较高知晓度和认同度。	宣传部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11		2. 培育形成富有特色的校园文化活动、品牌项目。积极开展校园文化成果展示活动。	宣传部 团委	材料审核
12	4.4 文化品牌	3. 充分发挥校史的育人功能，有展示学校形象的宣传片，有反映学校历史、文化、人物的书籍或电子出版物。	宣传部	材料审核

五、校园环境建设 牵头部门：后勤管理处 负责人：郑建勤

序号	二级指标	测评标准	责任部门	测评方式
1	5.1 环境规划	1. 有校园建设整体规划，各校区功能规划合理，充分体现可持续发展与文化传承。	基建处 后勤管理处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2		2. 校园总体布局合理，各类设施齐备，标识醒目。	后勤管理处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3		3. 校园景观有文化底蕴，体现环境育人功能。	后勤管理处	实地考察
4	5.2 环境平安	1. 建立完善学校平安创建工作机制，安全、稳定、保卫、保密等工作制度健全，学校重大改革举措有安全稳定风险评估。	保卫处 党（校）办	材料审核
5		2. 建立完善学校突发事件工作预案及处置规程，落实各类突发事件快速反应机制。	保卫处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6		3. 严格执行消防法规，定期开展重点场所防火、防盗、防爆、防毒检查。设备设施管理到位，人防、物防、技防联动。	保卫处	实地考察 问卷调查
7		4. 推进大学生安全教育进课堂，定期开展逃生等防灾演练活动。	保卫处	材料审核
8		5. 按需要设置校园安全标识，校园安全通道畅通。	保卫处	实地考察
9		6. 抵御防范境内外敌对势力和恐怖势力对学校进行渗透和破坏，有措施有办法。	保卫处	材料审核
10	5.3 环境卫生	1. 加强学校绿化规划和管理，校园绿化覆盖率达到 60%以上。	后勤管理处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11		2. 校园、宿舍环境整洁、井然有序。	后勤管理处	实地考察
12		3. 注重生态文明建设，推进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分类减量处置，倡导文明用餐、光盘行动，积极推动无烟校区建设。	后勤管理处	实地考察
13		4. 教学和生活设施齐全完好，后勤服务规范，监管措施有力，师生满意率达到 80%以上。	后勤管理处	实地考察 问卷调查
14		5. 学校卫生工作管理规范，健全传染病预防体系，落实健康教育课（活动）及预防艾滋病等教育。	后勤管理处	材料审核
15		6. 学校食堂整洁卫生，价格合理，无食品安全事故发生，师生对伙食工作满意率达到 80%以上。	后勤管理处	实地考察 问卷调查
16	5.4 环境和谐	1. 积极创建节约型校园、节水型学校，低碳节能教育有举措、有成效。	后勤管理处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17		2. 发挥学校在“三结合”教育体系中的作用，建立并落实家校联系制度，建立与驻地社区合作育人的工作机制，每年组织开展合作共建活动，开放学校体育文化场地。	后勤管理处 学生处 社会体育学院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18		3. 发挥科研和人力等资源优势，积极参加城市公共管理、公共安全和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宣传部 科技处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六、阵地管理建设 牵头部门：信息中心 负责人：王三槐

序号	二级指标	测评标准	责任部门	测评方式
1	6.1 重视活动阵地建设	1. 加强对课堂教学和各类思想文化阵地建设管理，列入党政主要议事日程，纳入学校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保障措施到位。	宣传部 教务处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2		2. 分类加强阵地管理，部门分工明确、职责清晰、配合高效；重要阵地要做到专人、专岗、专责。	宣传部	材料审核
3		3. 建立完善阵地建设管理制度，实际效果良好。	宣传部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注：阵地包括，图书馆、博物馆、教室、宿舍、报告厅、会议室以及其他学生课外活动场所等，校报、校刊、出版社、校园网及新媒体、校内广播电视台、宣传橱窗、电子显示屏、墙体等宣传阵地，以及各类教学、报告会、研讨会、培训会、讲座、论坛、学术沙龙等活动。

4	6.2 活动场所管理	1. 落实活动场所建设规定要求，各类活动场所人均面积达到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要求。	国资处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5		2. 对各类报告会、研讨会、培训会、讲座、论坛等活动的人员、内容等严格把关，制定规范的审批监管程序。	科技处	材料审核
6		3. 学校图书馆、教室、报告厅、会议室以及其他学生课外活动场所等使用管理到位，严格执行活动审批和登记备案制度。	团委 图书馆 教务处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7		4. 坚持教育与宗教相分离的原则，完善工作机制，严禁在校园传播宗教、开展宗教活动，做好抵御和防范校园传教渗透工作。做好防范和处理邪教工作。	宣传部 保卫处	材料审核
8	6.3 宣传阵地管理	1. 校报、校刊、出版社、校内广播电视台、宣传橱窗、电子显示屏、墙体等宣传阵地的管理建设职责明确。	宣传部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9		2. 宣传阵地管理制度健全，管理措施到位。	宣传部	材料审核
10		3. 严格审核宣传内容，确保积极向上，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做到用语用字规范。	宣传部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11		4. 积极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讲文明树新风”等公益广告宣传。	宣传部	实地考察
12		1. 校园网络建设管理机构落实、责任明确、保障有力。	信息中心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13	6.5 发挥阵地育人功能	2. 加强网上内容建设，培育积极健康、向上向善的网络文化，建设网络良好生态。	信息中心	材料审核
14		3. 建立分级、分类网络信息内容监管和上传审批管理制度，确保信息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党和政府大政方针、社会道德。	信息中心	材料审核
15		4. 制定网络舆情监管制度和舆论危机预防应对机制，及时监看、精确研判、有效引导网络舆情，培育文明理性的网络环境，积极传播网络正能量。	信息中心	材料审核
16		5. 积极探索将优秀网络文化成果纳入科研成果统计，列为职务职称评审条件，作为评奖评优依据的机制和办法，激励引导师生积极参与网络文化建设。	科技处 人事处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17		6. 规范师生自媒体管理和舆论引导，做好重大活动和热点事件、热点问题的舆论引导。	宣传部	材料审核
18	6.5 发挥阵地育人功能	1. 各类阵地坚持正面宣传为主，把握正确导向，阵地利用率高，管理文明有序。	宣传部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19		2. 制定阵地育人总体要求，对学生参与活动进行目标量化管理。	宣传部 学生处	材料审核
20		3. 定期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育人活动，师生参与广泛，反响良好。	宣传部 团委 各学院	材料审核
21		4. 落实《高校学生社团管理暂行办法》要求，高校党委统一领导本校学生社团工作，加强对学生社团建设管理，落实管理部门和指导教师，制度规范有效。	团委	材料审核